

新平县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分析说明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收支执行情况

(一) 基本情况。2021 年全县参保人数达 26376 人(含离退休人员)，其中：在职职工 21987 人(企业职工 13963 人，灵活就业人员 8024 人)，退休人数 4389 人，离休人数 7 人，参保人数较上年 23699 人增长 11.44%。缴费人数 24477 人，其中企业职工 19220 人，灵活就业人员 5257 人，缴费人数较上年 18488 人增长 3.96%，完成年初预算缴费人数 17495 人的 105.68%。

(二) 收入情况。2021 年基金收入合计 40651 万元，比上年 25303 万元增加 60.66%，增长较大的原因一是基金 2020 年 7 月开始实行省级统筹，省级统筹后每月支出所需资金由省级下拨，2021 年上级补助收入数较大，2020 年 1-6 月无下拨资金上级补助收入数较少，所以 2021 年基金收入增长较快；二是 2021 年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基数大幅提高，且缴费人数未大幅减少，所以灵活就业人员保费收入增加较多。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2441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5.80%，完成预算数

19959 万元的 122.34%，增长较大的原因是 2021 年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基数大幅提高，且缴费人数未大幅减少，所以灵活就业人员保费收入增加较多；利息收入 66 万元，较上年 681 万元减少 90.3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县级账户结余资金较大且有定期存款利息，基金实行省级统筹后县级账户结余资金较少，所以利息收入大幅减少；转移收入 566 万元，较上年 334 万元增加 69.46%，增长较大的原因是当年由部队转入的退役军人个人账户养老金较多；上级补助收入 15561 万元，较上年 9861 万元增长 57.80%，增长较大原因是基金 2020 年 7 月开始实行省级统筹，省级统筹后每月支出所需资金由省级下拨，2021 年 1-12 月每月都有上级补助且金额较大，2020 年 1-6 月无下拨资金，7-12 月有下拨资金，上级补助收入数较少；其他收入 40 万元，为追回待遇享受人数历年多领取的养老金。

（三）支出情况。2021 年基金支出合计 40651 万元，比上年 36866 万元增长 10.27%，增长主要原因是灵活就业人员最低缴费档次大幅提高，缴费人数无较大变化，所以灵活就业人员的缴费收入大幅提高，且每月上解上级的支出大幅增加。其中：基本养老保险金支出 147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13%，完成预算数 14602 万元的 100.81%；丧葬抚恤费支出 514 万元；转移支出 26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5091 万元；其他支出（退费）58 万元。

(四) 基金结余情况。基金当期结余 0 万元，基金累计结余 211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支执行情况

(一) 基本情况。2021 年全县参保人数达 9694 人 (含离退休人员)，其中：在职职工 6809 人，退休人数 2875 人，离休人数 10 人，参保人数较上年 9533 人增长 1.58%。缴费人数 6809 人，缴费人数较上年 6810 人减少 0.01%，完成年初预算缴费人数 6742 人的 100.99%。

(二) 基金收入情况。2021 年基金收入合计 16995 万元，较上年 16859 万元增长 0.8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财政补贴收入较上年增加。完成预算数的 98.57%。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518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0.02%，减少的原因是 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新招录人员较少，新增退休人员较多，且新增退休人数大于新招录人数，缴费基数未大幅提高，所以保险费收入小幅减少，完成预算数 15585 万元的 97.45%。

(三) 基金支出情况。2021 年基金支出合计 18680 万元，较上年 15957 万元增长 17.06%，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包含 2018.01-2020.12 期间退休人员的待遇清算数，所以人均养老金支出数较大，较上年增长较快，完成预算数的 98.65%。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1866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7.05%，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包含 2018.01-2020.12 期间退休人员的待遇清算数，所以人均养老金支出数较大，较上年增长较大。完成预算数 18917 万元的 98.68%。

(四) 基金结余情况。基金当期结余-1693 万元，基金累计结余 853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9.74%。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支执行情况

(一) 基本情况。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县城乡居民累计参保人数 175997 人，缴费人数为 119936 人，其中：正常缴费 110717 人，特殊人员缴费 9219 人(重度残疾 2137 人、三级残 1030 人、四级残 2236 人，低保特困代缴 3816 人)。一次性补缴 152 人，中断补缴 415 人，平均补缴费 892 元。60 周岁以上领取养老金人数为 37036 人，55-59 周岁重残养老金领取人数为 480 人，累计发放丧葬补助费 1399 人(不含补发 2020 以前年死亡人员丧葬费 1229 人)，转入 32 人，转出 75 人。

(二) 基金收入情况。2021 年基金收入合计 13211 万元，比上年的 10678 万元增加 2533 万元，增长 23.7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1) 2021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的大力宣传,参保扩面及提档工作扩展，有部分人员变更缴费档次，2021 年有 1927 人选择 3000 元缴费档次，个人缴费收入有所

增长。(2)2021年，因被征地农民养老政策调整，需将被征地农民纳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保障范围，4月将已领取待遇人员缴费补助差额部分和新老办法计算的待遇差并入城乡居民养老，收入里含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缴费补助2220万元及制度衔接转移收入3341万元。(3)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2020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67号)，自2020年7月1日起，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93元，即在原每人每月88元的基础上增加5元。财政对基础养老金的补贴收入增加。(4)2021年定期到期利息收入288万元。其中：保费收入4708万元，比上年的1835万元增加2873万元，增幅156.57%，增长较大原因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2425万元，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个人缴费补贴2220万元，财政对困难人员代缴资金63万元。

3.(三)基金支出情况。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合计6430万元，比上年的5499万元增加931万元，增加16.9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1)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2020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67号)，自2020年7月1日起，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93元，即在

原每人每月 88 元的基础上增加 5 元。基础养老金支出增加。(2) 丧葬补贴发放含补发 2020 年以前死亡人员 1229 人，故丧葬补助金支出增加。(3) 2021 年，因被征地农民养老政策调整，需将被征地农民纳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保障范围，4 月将已领取待遇人员缴费补助差额部分和新老办法计算的待遇差并入城乡居民养老发放。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5154 万元，比上年的 4964 万元增加 190 万元，增长 3.83%；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962 万元，比上年的 288 万元增加 674 万元，增加 234.03%，增加原因主要是 2021 年，因被征地农民养老政策调整，需将被征地农民纳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保障范围，4 月将已领取待遇人员缴费补助差额部分和新老办法计算的待遇差并入城乡居民养老发放。

(四) 基金结余情况。本年收支结余 678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3113 万元，同比增长 25.76%。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收支执行情况

(一) 基本情况。2021 年，年末职工参保人数 26696 人，其中：在职职工 20420 人、退休人员 6276 人。参保人员比上年同期 25520 人增 1176 人，增幅 4.61%，退休人员占参保职工 23.51%，比上年增 0.37%。

(二) 收入情况。2021 年共计实现收入 15436 万元，比上年同期 13357 万元增加 2079 万元，增长 15.5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对企业 2-6 月单位缴部分进行减半征收政策，缴费基数的调整及参保职工人数的增长也促使保费收入在增加，完成预算数的 102.11 %。其中统筹基金 8156 万元，占总收入的 52.84%，比上年同期增 34.61%；个人账户收入 7280 万元，占总收入的 47.16%，比上年同期减少 0.24%。全年利息收入 50 万元，比上年同期数 39 万元增加 11 万元，同比增长 28.21%。

(三) 支出情况。2021 年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5440 万元，与上年 13353 万元同比增 2087 万元，增长 15.6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市级统筹，年末需要将结余基金全部上划市级，记上解上级支出，完成预算数的 102.14%。其中：基金待遇支出 8543 万元，比上年减 23.72%，比上年减少的原因是 2021 年配合列支公务员医疗补助 2500 万元，冲减个账待遇支出；转移支出 22 万元，其他支出 2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848 万元。

(四)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结余情况。2021 年全年基金收支相抵结余-4 万元，累计结余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 万元。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收支执行情况

(一) 基本情况。2021 年我县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248359 人，比上年 249383 人减 1024 人，减 0.41%。

(二) 基金收入情况。2021 年收入合计 21972 万元，比上年 20802 万元增加 5.62%，完成预算数的 87.56 %。其中：保险费收入 6617 万元，比上年减 1.5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计生、民宗部门的参保资助金额未到位，加之医保系统更换，部分参保人员未能及时缴费，致保费收入较上年少，完成预算的 85.05%；利息收入 22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23 万元（含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县级补助资金 56750.00 元）；其他收入 762 万元（为稽核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14048 万元。

(三) 基金支出情况。2021 年支出合计 21953 万元，比上年 20617 万元增加 6.4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待遇支出增加，完成预算数的 87.49%。其中：基金待遇支出 14030 万元，比上年增 29.29%，增加较大的原因是支付 2020 年医共体打包付费清算费用 2533.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0%；上解上级支出 7923 万元，比上年减 29.29%，减幅大的原因是 2020 年中央补助基金 599.67 万元及省级财政补助基金 1800 万元转移支付到县区后上划市级，记上解上级支出。

(四) 基金收支结余情况。本年收支结余为 19 万元，累计结余为 207 万元，比上年增长 9.18%。

六、工伤保险收支执行情况

(一) 基本情况。2021 年参保人数达 34591 人，缴费人数为 34591 人。

(二) 基金收入情况。工伤保险自 2020 年 10 月起实行省级统筹，市级核算收入，所以县级无保险费收入和利息收入数，县级收入只有上级补助收入。2021 年基金总收入为 1400 万元，较上年 1946 万元减少 28.06%，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1-6 月基金实行省级统筹前由县级核算收入，所以收入数较大。其中上级补助收入为 1400 万元。

(三) 基金支出情况。工伤保险总支出 1400 万元，比上年 2065 万元减少 32.20%，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工亡人数较上年大幅减少，零星报销费用也较少。完成预算数的 96.68%，其中：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139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78%，完成预算数 2147 万元的 65.16%；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1 万元。

(四) 基金结余情况。2021 年基金当期结余 0 万元，基金累计结余 0 元，与上年持平。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支执行情况

(一) 基本情况。2021 年年末企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参保户数为 624 比上年 592 户增加 32 户，

其中企业 394 户，事业单位 230 户。年末参保人数为 19247 人，其中企业 13039 人，事业单位 6208 人（含国家机关工勤人员及编外人员）。月平均参保人数 18777 人。2021 年全年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 698 人；年末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 294 人；本年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月数 3844 人、月；人均领取失业金为 1215.38 元。2021 年失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291 人；年末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142 人；本年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月数 1696 人、月，其中参加大病补充医疗保险人数 144 人。

（二）基金收入情况。2021 年收入合计 2853 万元，比上年 2088 万元增 765 万元，同比增 36.64%，完成预算数 95.21%。其中：保险费收入 1171 万元，比上年 875 万元增收 296 万元，增长 33.83%，增收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因新冠疫情原因，上级出台对企业失业保险进行减免政策，导致上年失业保险基金收入大幅下降；利息收入 20 万元，比上年 12 万元增收 8 万元，增长 66.67%，增收的主要原因是上年保费实行减免政策，导致 2020 年基金存款减少，利息收入减少；其他收入 62 万元（主要是经过核查追回以前年度发放的失业保险待遇）；上级补助收入 1600 万元，比上年 1200 万元增 400 万元，增加 33.33%。

(三)基金支出情况。2021年支出合计2579万元,比上年2175万元增加404万元,增长18.57%,其中:失业保险金支出467万元,比上年318万元增149万元,增长46.8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大幅增加所致;医疗补助金支出68万元,比上年52万元增16万元,增幅为30.77%,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参加医保缴费人员增多;二是医保缴费标准较上年有所提高;职业技能提升补贴支出2万元,比上年1万元增支1万元,增长1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年进行技能提升行动培训,用技能提升行动资金支出;稳定岗位补贴支出115万元,比上年315万元减支200万元,减少63.49%,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因新冠疫情原因,对企业补助标准提高;二是上年因疫情实行减免政策,保费缴费少,本年是根据上年缴费收入进行补贴,相应补贴金额较少;其他支出674万元,比上年570万元增长18.25%,此项支出是延续上年因新冠疫情政策原因发生的特殊支出;上解上级支出1253万元,比上年888万元增加365万元,增长29.13%。

(四)基金结余情况。2021年当期收支结余273万元,年末滚存结余为462万元,增长144.44%。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2年9月8日